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村镇建设股

填报人姓名: 刘少华

联系电话: 18320476464

填报日期: 2024 年 7 月 17 日



梅县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及完善设施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性质、用途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梅县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及完善设施
2. 项目性质：非工程类
3. 资金用途：资金用于梅县区 19 个乡镇清扫保洁及 16 个镇（除程江、扶大、新城办）的垃圾收转运。

4、项目基本情况

我区按照要求认真开展落实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的相关工作，全面推行“户收集、村集中、镇转运、区统筹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模式。

我区 16 个镇在用中转站 16 个，高标准压缩中转站 15 个，简易中转站 1 个，计划于 2024 年开始实施建设高标准压缩中转站 2 个。现农村范围内已形成前端清扫保洁，中端收运、末端压缩转运的生活垃圾处理一体化流程，生活垃圾经压缩最终运送至奇龙坑垃圾焚烧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二）项目进度计划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2023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三）预期主要经济、社会效益

逐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增强农村可持续发展的能力，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达到群众满意。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计划

梅县区 2023 年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安排给农村生活

垃圾处理项目资金额度为 47899353.74 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1. 梅县区镇级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维护管理项目 2242601.45 元。

3. 2023 年 19 个乡镇清扫保洁及 16 个镇（除程江、扶大、新城办）的垃圾收转运费用 45656752.29 元，其中，第一季度费用为 12931539.53 元，第二季度费用为 13917263.6 元，第三季度费用为 13847927.99 元，第四季度费用为 4170021.17 元。新城办城中村 2022 年第二、三季度垃圾处理服务外包费用 790000 元。

以上合计支出 47899353.74 元。

省级涉农资金使用率 100%。

（三）项目资金绩效考核

1. 区级督察

区成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农村人居环境进行督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督察考核工作包括现场调研、评分汇总等。督查考核结果总体效果良好，群众满意度大于 80%。

2. 市级考核

梅州市住建局每个季度委托第三方对各县区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及镇级填埋场封场后续运营管理进行技术指导和评估。根据 2023 年四个季度的评估报告显示，现场运营情况总体良好，设施运行基本规范，环保监测数据基本达标，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基本达到村集中、镇转运、

区统筹处理。

三、绩效总结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我区乡镇人居环境，加快了我区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在资金收支过程中，各镇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总体效果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性质：低收入群体住房改造补助；用途：用于 2023 年危房改造任务 40 户。

（二）项目计划 2023 年 4 月开始实施动工，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三）项目无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社会效益为保障贫困户房屋安全和室内卫生健康环境。

二、项目执行基本情况

（一）2023 年危房改造任务 40 户，目前已全部开工，全部竣工，已全部足额拨付补助资金。

（二）项目投入：《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梅市财建[2023]17 号）梅县区 50.88 万元，已申请区级资金 26.02 万元。

（三）项目实际支出情况：资金已全部支付。

三、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自我评价

（一）对照年初设定目标 40 户截止目前已全部竣工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二）本市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实施的主要做法
分解改造任务，制定进度计划

我区已将省下达的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分解到各镇，各镇要做好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公示工作，村级公示和镇级公示时间均不少于 7 天。要结合本镇实际，制定农村危房改造进度计划，明确保障计划实施的有效措施，确保在 8 月底前全部开工，10 月底前全部竣工。

（三）、本市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实施的工作经验。

严格规范农户档案，加强数据抽验

农村危房改造实行“一户一档”，按照《广东省农村危房改造纸质档案资料（范本）》要求制作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纸质档案，必须包括入户调查表、档案表、农户申请、审批审核、公示、协议等材料。在完善和规范农户纸质档案管理与保存的基础上，严格执行农户纸质档案表信息化录入制度，将农户档案表及时、全面、真实、完整、准确的录入信息系统。

（四）自评结果情况

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数 98 分。

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包括：外立面修整、新建镇标、商铺招牌拆除新建、三线整治、沿街人行道及商铺门口、路灯及镇政府周边环境提升。

（二）项目工程于 2019 年 4 月开工至今。

（三）项目实施后加快圩镇发展，带动经济增长，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居住条件，提升圩镇宜居宜业环境。

二、项目执行基本情况

（一）项目已完成，并完成财政审核。

（二）项目总投资约 656.67 万元，全部资金由区政府统筹。

（三）项目已支付项目费用 160.17427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自我评价（重点部分）

1、产出目标 （1）产出数量 新建镇标、商铺招牌拆除新建、路灯提升。（2）产出质量该工程施工符合严格设计、施工标准要求。（3）产出时效 该工程 2019 年 4 月开工至今，按照施工节点推进工程施工。

2、效果目标 （1）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圩镇经济发展。（2）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3）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圩镇人居环境。

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梅县区正在大力推进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建设，现已谋划实施项目累计建设资金 4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2022 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中央补助资金 2700 万元、2023 年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 1800 元。具体建设资金明细为：（1）水车镇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投入约 1823.69 万元；（2）梅州市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项目一松口镇一期和二期工程投入约 1709.45 万元；（3）梅县区 2022 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设计费用计划投入约 253.29 万元；（4）梅县区传统村落数字化影像库和保护范围标志牌建设项目合计 227.47 万元；（5）《中国·梅县区传统村落》画册编纂印刷费用 35 万元；（6）南口镇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侨乡村）投入约 300 万元；（7）梅县区传统村落文化传承保护项目合计 141.1 万元；（8）举办“寻找最美传统村落·最美客家传统建筑”活动费用 10 万元。

二、管理分析

（一）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方面，2023 年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共计支付使用 1409.89 万元，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建设资金使用进度为 78.33%。

（2）支出规范性方面，明确项目实施主体、严格按

照资金使用规定支付建设内容，确保转款专用。

（二）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方面，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办理，现有实施程序合法合规。

（2）管理情况，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和主管监管职责，全面做好项目建设的各项管理工作

三、主要绩效

1. 数量指标。2023 年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共计支付使用 1409.89 万元，具体包括：水车镇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 723.87 万元、梅州市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项目-松口镇一期工程 351.55 万元、梅县区 2022 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设计项目 135 万元、梅县区传统村落数字化影像库和保护范围标志牌建设项目 181.97 万元、编纂《中国·梅县区传统村落》画册费用 17.5 万元。此外，梅县区计划投入地方资金约 895 万元，助力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高标准建设。

2. 质量指标。2023 年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松口镇、水车镇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和 24 个传统村落数字化影像库及保护范围标志牌建设项目。其中，梅县区传统村落数字化影像库及保护范围标志牌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水车镇传统村落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松口镇传统村落部分项目已基本完成，正在推进大黄村传统村落调整项目建设。